

毛泽东对我国过渡时期上下限认识的演化

2005-1-21 颜杰峰 邵云瑞 阅读1529次

新中国建立后的过渡时期到底从何时开始,到何时结束,即过渡时期的上下限在哪里,毛泽东对这个问题的认识前后是有变化的。探讨毛泽东对我国过渡时期上下限认识的演化过程,不仅对研究国史和建国后的中共党史具有一定的参考价值,而且对我们更准确地把握社会主义初级阶段这个基本国情也有一定的启发意义。

1875年,马克思在《哥达纲领批判》一文中指出:“在资本主义社会和共产主义社会之间,有一个从前者变为后者的革命转变时期。同这个时期相适应的也有一个政治上的过渡时期,这个时期的国家只能是无产阶级的革命专政。”〔1〕因为马克思把共产主义社会分为第一阶段(或称低级阶段)和高级阶段,因此,按照马克思的观点,过渡时期上限应该是资本主义社会的终结,下限应该是共产主义社会第一阶段的开始。列宁继承和发展了马克思、恩格斯的观点,第一次把马、恩关于“共产主义社会第一阶段(或低级阶段)”的提法定名为“社会主义社会”。这样,在列宁那里,过渡时期的上限是资本主义社会的终结,下限是社会主义社会的开始。

按斯大林1936年11月25日所作的关于苏联宪法草案报告的观点,过渡时期的上限并没有发生变化,仍然是资本主义社会的终结。但是他宣布:“我们已经基本上实现了第一阶段,即社会主义。”〔2〕因而,在斯大林那里,过渡时期的下限就变成了社会主义的“实现”,或者说是社会主义社会的“建成”。斯大林混淆了“社会主义建立”与“社会主义建成”两个概念,所以在不久以后,他又提出了向共产主义过渡的设想和任务。斯大林的观点不仅对苏联共产党,而且对其他社会主义国家的共产党都造成了一定的消极影响。从《新民主主义论》、《论联合政府》、《在中国共产党第七届中央委员会第二次全体会议上的报告》等建国前的文献来看,毛泽东和党中央的认识是:由于我国是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要进入社会主义社会,中间必须要有一个过渡性社会,即新民主主义社会。当时只强调新民主主义社会是一个过渡性社会,并没有将它与过渡时期等同起来。建国初到1952年,党的领导人的这个观点并没有发生变化。当时毛泽东和党中央认为:三年经济恢复后,搞个10年、20年或更长时间的新民主主义建设后,再开始向社会主义过渡。这种先搞一段新民主主义建设,再用“两三年时间”〔3〕过渡到社会主义的战略,就是后来史学界所称的“突然过渡”战略。显然,其逻辑的结论是:过渡时期的上限应该是新民主主义社会的终结,下限应该是社会主义社会的建立。在这里需要赘述一句,笔者同意龚育之同志的观点,即:新民主主义社会就是过渡时期。这种认识出现在1952年毛泽东提出逐步过渡战略之后,在此之前,党中央和毛泽东并没有这样的认识。〔4〕

然而,实践的发展并非总是按照原先设想的程序进行。由于建国后国际国内复杂局势的影响,以毛泽东为首的党中央审时度势,改变了原定的“突然过渡”战略,改行“逐步过渡”战略,即改变原来的“建国15年后考虑向社会主义转变”的原定战略,而是厉行从现在起,边进行新民主主义建设,边进行社会主义改造。由于建国战略的重大调整,毛泽东和党中央对过渡时期上下限的认识也就自然地滑出了原来的轨道。1952年9月,毛泽东在听取周恩来关于“一五”计划轮廓问题同苏联商谈情况的汇报后提出:

“我们现在就要开始用10年到15年的时间基本上完成到社会主义的过渡,而不是10年或者以后才开始过渡。”〔5〕可见,建国战略的重大调整与过渡时期上下限是紧密相连的。鉴于党内许多同志的思想还停留在原定战略构想上,1953年6月,毛泽东严肃批评了“确立新民主主义社会秩序”、“由新民主主义走向社会主义”和“确保私有财产”等观点。之后,全党认识便很快统一到“逐步过渡”的战略上来。这里,毛泽东所说的“现在”指的是国民经济恢复基本完成的1952年,因此,此时毛泽东的认识是:过渡时期的上限是国民经济恢复时期结束,下限是社会主义社会的建立。

1953年6月28日,周恩来在给毛泽东的一篇意见稿中提出:“逐步过渡到社会主义是从革命胜利后开始的,不是从今年开始的。”〔6〕这种认识是实事求是的。因为,建国后,我们“在城市立即着手接收官僚资本主义企业使之变为社会主义的企业,建立社会主义的国家银行,同时在全国范围内着手建立社会主义的国营商业和合作社商业,并已在过去几年中对私人资本主义企业开始实行了国家资本主义的措施”〔7〕。因此,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我国“已乘上了向社会主义过渡的航船”。毛泽东同意了周恩来的观点,并于1953年8月进一步指出:“从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到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这是一个过渡时期。党在这个过渡时期的总路线和总任务,是要在一个相当长的时期内,基本上实现国家工业化和对农业、手工业、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8〕这样,就把过渡时期的起点进一步明确起来:不是从现在起,而是从建国时起。至此,过渡时期上下限的认识已基本趋于完善,即上限是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的终结,下限是社会主义社会的建立。实践已经证明,这种认识相对而言是比较科学的。

然而,囿于当时多种条件的制约,毛泽东和党中央对过渡时期上下限的认识是有反复的。1953年12月,中共中央《关于党在过渡时期总路线的学习和宣传提纲》虽然重申了毛泽东1953年8月对过渡时期的认识,但同时也认为:“由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到建成社会主义社会,是我国由新民主主义社会过渡到社会主义社会的历史时期。”〔9〕这样,过渡时期的上限仍然是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的终结,但下限却变成了社会主义社会的“建成”。这与毛泽东1953年8月的认识是相悖的。这种认识重蹈了1936年斯大林的错误认识。这可能是毛泽东后来对过渡时期下限认识进一步发生偏差的原因。

1955年9月,毛泽东在《〈中国农村的社会主义高潮〉的序言》中,头一句就说:“在从资本主义到社会主义的过渡时期内,中国共产党的总路线是:基本上完成国家的工业化,同时对于农业、手工业和资本主义工商业基本上完成社会主义的改造。”〔10〕由于毛泽东在党内的特殊历史地位,从此,在很长时间内,这个过渡时期的提法成了党的文件的标准提法。按照这种提法,过渡时期的下限的说法虽未发生变化,但上限却变成了资本主义社会的终结。这种提法与中国国情是不相吻合的。众所周知,旧中国是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不是资本主义社会;新中国建立后直到1956年,我国是新民主主义社会。中国从来没有经过资本主义阶段,所谓“从资本主义到社会主义的过渡”就无从谈起。可是,党的八大却接受了这种看法。刘少奇在政治报告中说:“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人民民主专政开始担负由资本主义过渡到社会主义的任务”〔11〕。

1956年,党的八大虽然宣布社会主义改造已经基本完成,但并没有宣布过渡时期结束。究其原因至少有两点:一是过渡时期的总任务是“一化”、“三改造”,1956年底“三改造”已经基本完成,但“一化”还远未实现;二是毛泽东认为,社会主义改造应该包括所有制的改造和人的改造,他说,1956年所有制是革掉了,但人并没有革掉,没有改造。可见,党的八大在过渡时期问题上留下了隐患。按照列宁的观点,过渡时期“就是已被打败但还未被消灭的资本主义和已经诞生但还非常幼弱的共产主义彼此斗争的时期”〔12〕。显然,过渡时期还存在着两个阶级、两条道路的斗争。过渡时期不结束,两个阶级、两条道路的斗争就不会结束,两个阶级、两条道路的斗争是过渡时期最显著的特征。党的八大在过渡时期问题上的缺陷,是毛泽东对过渡时期上下限的认识发生失误的一个诱因。

1956年和1957年国际国内形势的变化,对毛泽东关于过渡时期上下限的认识发生失误产生了至关重要的影响。1956年苏共二十大的召开,在国际共运史上产生了极其恶劣的影响,它直接导致了波匈事件的发生。我国国内也出现了工人罢工、学生闹事、农民退社的风潮。随后,极少数右派分子乘党整风之际,向党发动进攻。受长期战争环境下形成的思维定势的影响,毛泽东对国内阶级斗争的形势估计过于严重,导致反右斗争扩大化。上述国内外的复杂局势,不仅强化了党中央和毛泽东在阶级斗争问题上的危机感,而且也影响到了对过渡时期的认识。1957年9月19日,毛泽东指出:整个过渡时期,总的矛盾是社会主义与资本主义,即工人阶级与资产阶级的矛盾。尽管党内有不少人在讨论时不同意这个观点,但由于毛泽东的坚持,党的八大二次会议还是接受了这个提法,认为:“在整个过渡时期,也就是说,在社会主义社会建成以前,无产阶级同资产阶级的斗争,社会主义道路同资本主义道路的斗争,始终是我国内部的主要矛盾。”〔13〕这样,过渡时期的上限为资本主义社会终结,下限成了社会主义社会的“建成”。

此后,中苏两党之间分歧日显,两国关系也逐渐恶化。赫鲁晓夫全盘否定斯大林,并对中国采取一系列的敌对政策,引起党中央和毛泽东的警觉。毛泽东认为,赫鲁晓夫正以修正主义的方式向资本主义演变,社会主义社会确实存在着资本主义复辟的危险。他认定,资产阶级不甘失败,他们“一定会在共产党内找到他们的代表人物”(14)。因此,怎样防止“党变修、国变色”,警惕党内出现赫鲁晓夫式的人物,成了毛泽东晚年首要的战略思考。毛泽东认为,庐山会议的右倾机会主义实质上就是修正主义(他在八届十中全会上提出,中国的右倾机会主义还是改个名字好,叫做中国的修正主义)。他警惕地把为度过三年经济困难而出现的所谓“三股风”(黑暗风、单干风、翻案风)看作是修正主义的表现。他发动“文化大革命”的初衷也正是为了打倒党内的“修正主义”势力,防止资本主义复辟。1962年,他在八届十中全会上进一步指出:“在由资本主义过渡到共产主义的整个历史时期(这个时期需要几十年,甚至更多的时间)存在着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之间的阶级斗争,存在着社会主义和资本主义这两条道路的斗争。”

(15)这时,毛泽东将资本主义社会的终结作为我国过渡时期的上限,将共产主义社会的建立作为我国过渡时期的下限,脱离了实际。照此说法,我国整个社会主义阶段都成了过渡时期,并始终存在着两个阶级、两条道路的斗争。其结果,必然要“以阶级斗争为纲”,必然要坚持“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路线。实践证明,这是不对的。

综上所述,我们认为,1953年8月毛泽东对我国过渡时期的认识更符合中国社会发展的实际进程,因而更具有科学性。党的十一届六中全会通过的《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指出,我国过渡时期是“从一九四九年十月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到一九五六年”(16),也就是说,我国过渡时期的上限是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的终结,下限是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建立。这与毛泽东1953年的认识是一致的。

考察毛泽东对我国过渡时期上下限认识的演化,可以得到许多有益的启示。第一,既然我国过渡时期的上限是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的终结,而非马克思、恩格斯设想的资本主义社会的终结,那么,我国的社会主义与马、恩设想的社会主义相比便具有很多不同的特征,即中国的社会主义必然带有很强的中国特色。因此,我们既要坚持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又不能用老祖宗的个别结论来束缚自己的手脚。弄清这个道理,可以更深刻地理解党的基本路线的正确性。

第二,既然过渡时期的下限是社会主义制度的建立,那么,过渡时期就不应该包括社会主义阶段。毛泽东之所以在阶级斗争问题上发生失误,是因为在认识上犯了“滞后”的错误。本来,在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后,我国已经进入社会主义初级阶段,毛泽东却认为仍然处在过渡时期,以致于认为在整个社会主义历史阶段,都存在着资产阶级和无产阶级两个阶级、资本主义和社会主义两条道路的斗争。这是我们在建国后长期犯“左”的错误的认识根源。可见,搞清楚我国过渡时期上下限问题,可以铲除阶级斗争扩大化的认识根源。

第三,毛泽东在1952年提出逐步过渡的战略,是中国共产党人坚持与时俱进的结果。对中央实行战略转变的原因,薄一波是这么分析的:一是在土改基本完成、镇压反革命和“三反”、“五反”以后,人民民主专政更加巩固了;二是国家已经控制了国民经济命脉;三是建国后新中国实际上已经开始了对资本主义工商业、农业、手工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四是抗美援朝战争已经取得了重大胜利,时机有利。现在看来,虽然我们在过渡时期的时限和目标取向上存在着偏差,但是,逐步过渡的战略顺应了实践的要求,是建国以来形势发展的必然结果,不是毛泽东个人主观意识的产物。

第四,应该历史地看待毛泽东在过渡时期上下限认识问题上发生的失误。任何人参与历史都脱离不开当时的环境和条件为他提供的舞台。因此,任何人都有历史局限性。在中国这样一个贫穷落后的东方大国搞社会主义是前无古人的事业,无现成的经验可供参考。而且,1956年苏共二十大以后,传统社会主义模式的弊端逐步暴露出来。一时间,对于什么是社会主义、怎样建设社会主义这个根本问题,需要重新认识。在这种错综复杂的国内外环境下,毛泽东的认识发生一些失误往往是难以避免的。

[关于我们](#) | [服务范围](#) | [网站合作](#) | [版权声明](#) | [网站地图](#)

Copyright ©2007 All rights reserved Sichuan Social Science Online
四川省社会科学院信息网络中心设计制作
mail: sss@sss.net.cn
蜀ICP备05003527号